

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 平面道路工區 1 自主檢查表

工程名稱：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平面道路工區 1）						
監造單位：杜風工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單位：欽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王國城(欽成營造)、劉建榮(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日期：2025.9.25						
項目	項次	檢查項目	執行結果			執行狀況陳述
			是	否	非項目執行階段	
生態保育措施	1	是否有避免於晨昏時段野生動物活動旺盛期間施工。(應於 8:00 至 17:00 時段施工為宜)	✓			施工時間除生態考量，也考量對周邊居民之影響，故以 8:00 至 17:00 時段進行施工。
	2	施工道路是否有進行灑水或其他方式降低揚塵量。	✓			定時灑水盡可能降低揚塵量。
	3	是否有於設計圖說劃設位置設置沉沙池或其他臨時性淨水設施，將施工過程產生之渾水(含車輛清洗)進行泥砂沉澱，使濁度降低後再將水抽排至河川，減少對水質與生態的影響。			✓	本案永久性滯洪沉砂池已全部完成、排水系統導入正式使用、道路工程進行維生管線埋設及路基夯壓。
	4	施工便道是否採用既有道路，避免新闢施工便道增加對環境之影響。	✓			施工便道採用既有道路。施工便道左側水溝施工作業，暫時封閉。
	5	土方與材料暫置區是否設置於設計圖說標示之暫置區，避免使用工區外之土地或破壞工區內既有植被區。	✓			稽核當日未發現材料堆置。

欽成營造：



(簽章) 逢甲大學：



(簽章)

照片記錄-平面道路工區 1-施工階段現場照片

對應項次
2



對應項次
3



對應項次
4



對應項次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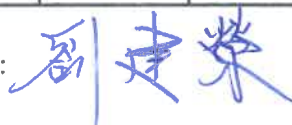
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 堤防道路段自主檢查表

工程名稱：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堤防道路段）						
監造單位：杜風工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單位：欽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王國城(欽成營造)、劉建榮(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日期：2025.9.25						
項目	項次	檢查項目	執行結果			執行狀況陳述
			是	否	非項目 執行階段	
生態 保育 措施	1	是否有避免於晨昏時段野生動物活動旺盛期間施工。(應於 8:00 至 17:00 時段施工為宜)	✓			施工時間除生態考量，也考量對周邊居民之影響，故以 8:00 至 17:00 時段進行施工。
	2	施工道路是否有進行灑水或其他方式降低揚塵量。	✓			定時灑水盡可能降低揚塵量。
	3	施工範圍是否依據設計圖說劃設之施工範圍(含落墩處)進行施工，避免工程擾動施工邊界外之區域。	✓			施工範圍依據設計圖說範圍施工。
	4	施工區域是否有提前擾動，使動物離開該區域後再進行工程施做。	✓			施工前期皆有提前擾動使動物離開，此工區地面施工路段已為人為擾動空間，無動物棲息問題。
	5	是否有於設計圖說劃設位置設置沉沙池或其他臨時性淨水設施，將施工過程產生之渾水(含車輛清洗)進行泥砂沉澱，使濁度降低後再將水抽排至河川，減少對水質與生態的影響。			✓	此區域施工過程並未產生渾水，故還未設置洗車台與臨時性沉砂池。後續需有施工車輛載運土砂進入時，會設置洗車台與臨時性沉砂池。
	6	施工便道是否採用既有道路，避免新闢施工便道增加對環境之影響。	✓			施工便道採用既有道路。
	7	此工區之土方與材料暫置區，是否設置於平面道路工區 1 設計圖說標示之暫置區，避免使用此工區外之土地或破壞工區內既有植被區。	✓			施工材料及其他材料依規定置於平面道路之暫置區或其他人為使用區域。

欽成營造：



(簽章) 逢甲大學：



(簽章)

照片記錄-堤防道路段-施工階段現場照片

對應項次
2



對應項次
3



對應項次
5



對應項次
6



對應項次
7



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

橋樑工區 1 自主檢查表

工程名稱：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橋樑工區 1）						
監造單位：杜風工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單位：欽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王國城(欽成營造)、劉建榮(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日期：2025.9.25	
項目	項次	檢查項目	執行結果			執行狀況陳述
			是	否	非項目執行階段	
生態保育措施	1	是否於水道處安置臨時性涵管(直徑(內徑)0.6m,共9支),供重機具從臨時性涵管上方跨越,避免影響水域棲地與水質,且避免水流遭到阻斷。			✓	本區段階段性工程已完成,目前無重機具跨越需求,已移除作為跨河便道之臨時性涵管。已將河床棲地恢復原狀。
	2	土方或材料暫置區是否設置於平面道路工區 2 設計圖說劃設之暫置區,減少對濱溪帶灘地環境造成破壞。	✓			材料皆放置於平面道路工區 2 之材料暫置區。濱溪帶灘地未發現材料堆置。
	3	施工範圍(含落墩處)是否依據設計圖說劃設之施工範圍進行施工,減少對周邊生態環境之影響。	✓			施工範圍依據設計圖說劃設之施工範圍進行施工。
	4	新闢施工便道是否依據設計圖說劃設之寬度設置,減少對周邊生態環境之影響。			✓	本工區地面工程皆已完成,僅剩下橋面工程,故已無須使用地面之施工便道。
	5	施工區域是否提前擾動,使動物離開該區域後再進行工程施做。	✓			施工前期皆有提前擾動使動物離開,目前此工區地面施工路段已為人為擾動空間,無動物棲息問題。
	6	施工區域周圍與自然環境間是否設置甲種圍籬,降低野生動物誤入施工區域之機率。			✓	橋墩施工已完成,僅剩橋面工程施做,無地面施工與車輛載運進出需求,故已將圍籬拆除。
	7	施工期間民生及工程廢棄物是否集中並每日帶離現場。	✓			每日垃圾皆有集中並帶離工區。
	8	施工期間是否嚴格禁止施工人員驚嚇、捕捉或傷害野生動物。	✓			有確實提醒嚴禁施工人員驚嚇、捕捉或傷害野生動物。

9	施工時間是否有避免於晨昏時段野生動物活動旺盛期間施工(應於 8:00 至 17:00 時段施工為宜)。	✓			施工時間除生態考量，也考量對周邊居民之影響，故以 8:00 至 17:00 時段進行施工。
10	是否有針對施工道路進行灑水或其他方式降低揚塵量。	✓			皆有每日定時灑水盡可能降低揚塵量
11	是否有於設計圖說劃設位置設置臨時沉澱設備，將產生之渾水進行泥砂沉澱，使濁度降低再將水抽排至河川。			✓	橋墩施工已完成，無地面施工與車輛載運進出需求。故無設置臨時性沉砂池之必要。
12	是否有每日進行水體濁度檢測並記錄。			✓	無進入水域施工，不影響水質，無檢測需求。

欽成營造：



(簽章) 逢甲大學：



(簽章)

照片記錄-橋樑工區 1-施工階段現場照片

對應
項次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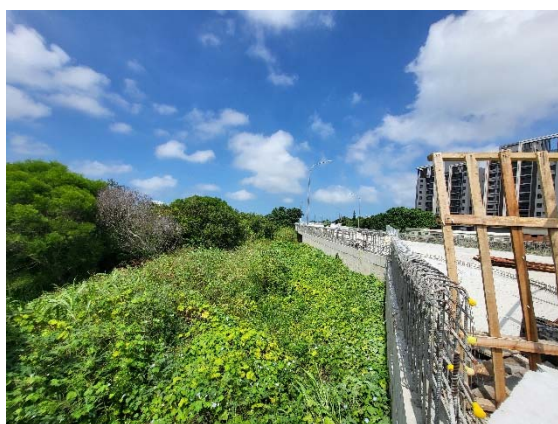
對應
項次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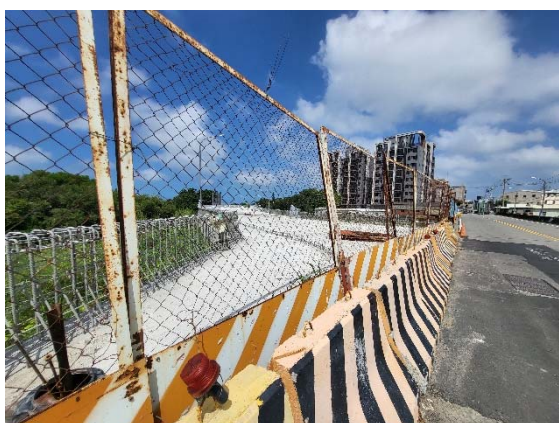
對應
項次
3



對應
項次
4



對應
項次
6



對應
項次
7



對應
項次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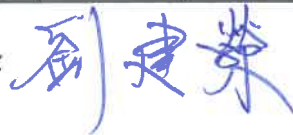
**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
平面道路工區 2 自主檢查表**

工程名稱：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平面道路工區 2）						
監造單位：杜風工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單位：欽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王國城(欽成營造)、劉建榮(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日期：2025.9.25	
項目	項次	檢查項目	執行結果			執行狀況陳述
			是	否	非項目 執行階段	
生態 保育 措施	1	是否有避免於晨昏時段野生動物活動旺盛期間施工。(應於 8:00 至 17:00 時段施工為宜)	✓			施工時間除生態考量，也考量對周邊居民之影響，故以 8:00 至 17:00 時段進行施工。
	2	施工道路是否有進行灑水或其他方式降低揚塵量。	✓			每日定時灑水降低揚塵量。
	3	是否有於設計圖說劃設位置設置沉沙池或其他臨時性淨水設施，將施工過程產生之渾水(含車輛清洗)進行泥砂沉澱，使濁度降低後再將水抽排至河川，減少對水質與生態的影響。			✓	本案永久性滯洪沉砂池已全部完成、且陸續將排水系統導入正式使用、道路工程進行維生管線埋設及路基夯壓。
	4	施工便道是否採用既有道路，避免新闢施工便道增加對環境之影響。	✓			採用既有道路作為施工便道。
	5	施工區域與周邊自然環境間是否設置甲種圍籬，降低野生動物誤入施工區域之機率。			✓	本工區階段性工程(兩旁側溝)已完成，民眾陳情反映移除私有土地上之甲種圍籬，故已將南側之甲種圍籬移除。民眾於路旁私有土地上自行設置圍籬，動物從此區段南側進入道路之機率降低。
	6	土方與材料暫置區是否設置於設計圖說標示之暫置區，避免使用工區外之土地或破壞工區內既有植被區。	✓			材料皆放置於平面道路工區 2 之材料暫置區。
	7	工區是否設置標示提醒車輛速限每小時 30 公里以下。	✓			已設置。

欽成營造：



(簽章) 逢甲大學：



(簽章)

照片記錄-平面道路工區 2-施工階段現場照片

對應項次 2



對應項次 3



對應項次 4



對應項次 5



對應項次 6



對應項次 7



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 平面道路工區 4 自主檢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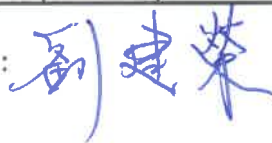
工程名稱：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平面道路工區 4）						
監造單位：杜風工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單位：欽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王國城(欽成營造)、劉建榮(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日期：2025.9.25						
項目	項次	檢查項目	執行結果			執行狀況陳述
			是	否	非項目執行階段	
生態保育措施	1	工區內所有喬木，是否皆依據市府核定之移植計畫書，進行工區內所有喬木之移植或移除。	✓			此區域依據喬木調查暨移植施工計畫書規劃需移植之喬木移植或移除。
	2	是否有定期追蹤移植喬木的生長情況。(移植後的喬木若有死亡，建議應補植相同數量之喬木，補植樹種以林務局議的 106 種在地原生種為優先考量)	✓			移植喬木持續定期監測追蹤生長情況。20250326 現勘發現編移植 E 區編號 5-1 落羽松疑似遭到移除。已提醒施工廠商完工前要依據 112/9/7 現勘工作會議紀錄，請施工廠商依據契約辦理後續補植作業。
	3	工區內若發現野生動物出沒(尤其是保育類八哥)，是否有暫時停止施作，待動物遠離後再繼續施作。	✓			有確實提醒施工人員注意。
	4	施工區域是否提前擾動，使動物離開該區域後再進行工程施做。	✓			施工前期皆有提前擾動使動物離開，目前此工區地面施工路段已為人為擾動空間，無動物棲息問題。
	5	是否有避免於晨昏時段野生動物活動旺盛期間施工。(應於 8:00 至 17:00 時段施工為宜)	✓			施工時間除生態考量，也考量對周邊居民之影響，故以 8:00 至 17:00 時段進行施工。
	6	施工期間是否有嚴格禁止施工人員驚嚇、捕捉或傷害野生動物。	✓			有確實提醒嚴禁施工人員驚嚇、捕捉或傷害野生動物。
	7	施工道路是否有進行灑水或其他方式降低揚塵量。	✓			定時灑水及覆蓋防塵黑網，盡可能降低揚塵量。
	8	是否有於設計圖說劃設位置設置沉沙池或其他臨時性淨水設施，將施工過程產生之渾水(含車輛清洗)進行泥砂沉澱，使濁度降低後再將水抽排至河川，減少對水質與生態的影響。			✓	本案永久性滯洪沉砂池已全部完成、且陸續將排水系統導入正式使用、道路工程進行維生管線埋設及路基夯壓。

9	施工區域與周邊自然環境間是否設置甲種圍籬，降低野生動物誤入施工區域之機率。			✓	平面道路工區4道路工程已完成區段，甲種圍籬已拆除。
10	平面道路段(既有道路拓寬)施工便道是否採用既有道路，避免新闢施工便道增加對環境之影響。	✓			採用既有道路作為施工便道。
11	土方與材料暫置區是否設置於設計圖說標示之暫置區(人為使用區域)，避免使用工區外之土地或破壞工區內既有植被區。	✓			土方與材料皆暫置於設計圖說標示之暫置區(人為使用區域)。
12	施工機具或材料是否皆有確實避免堆置於需移植喬木之周邊，避免影響其生長。	✓			施工機具與材料皆無堆置於大東公園與需移植喬木周邊。
13	路堤引道段(新設道路)跨越之既有水路或溝渠，是否皆有維持既有水路通道之暢通與生態廊道連續性。	✓			現階段路堤引道段新設道路已完成，皆有維持既有水路通道暢通。
14	路堤引道段(新設道路)是否依據設計圖說標示之施工範圍(含施工便道)進行施工，減少對周邊生態環境之影響。	✓			施工範圍依據設計圖說範圍施做。
15	路堤引道段(新設道路)施工期間是否於施工區域下方設置臨時生態廊道，減輕施工期間對工區兩側棲地連續性影響。	✓			增加橋梁兩側附掛簡易動物通道，優化原有動物無法跨越排水渠道阻斷之生態廊道連續性。簡易式生態廊道已完工。
16	路堤引道段(新設道路)施工期間設置之生態廊道，是否於施工後保留作為永久性之生態廊道，補償被新設道路阻斷之橫向廊道連續性。	✓			
17	施工期間是否有將民生及工程廢棄物集中並每日帶離現場，避免吸引流浪犬貓於工區附近駐留，對在地野生動物造成壓力。	✓			施工廠商皆有將民生廢棄物集中處理，並每日帶離工區。並提醒施工人員不要餵食流浪犬，避免對既有生態造成影響。

欽成營造：



(簽章) 逢甲大學：



(簽章)

照片記錄-平面道路工區 4 施工階段現場照片

對應
項次
2



對應
項次
2



移植 E 區編號 5-1 落羽松疑似遭到移除

對應
項次
2



移植 F 區編號 6-30 羅漢松已枯萎

對應
項次
7



對應
項次
8



對應
項次
9



對應項次 10		對應項次 11	
對應項次 12		對應項次 13	
對應項次 14		對應項次 15、16	 兩側附掛簡易動物通道
對應項次 17			

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
平面道路工區 3(1K+200~1K+734)自主檢查表

工程名稱：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平面道路工區 3 (1K+200~1K+734)						
監造單位：杜風工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單位：欽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王國城(欽成營造)、劉建榮(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日期：2025.9.25	
項目	項次	檢查項目	執行結果			執行狀況陳述
			是	否	非項目 執行階段	
生態 保育 措施	1	[減輕]第 1 處(1+260.71)跨越灌溉溝渠處，是否以箱涵方式改建，確實維持水域縱向廊道(生態通道)連續性。	✓			箱涵已建置完成。
	2	[迴避]第 2 處(1+370~1+430)與第 3 處(1+548.5~ 1+568.5)跨越灌溉溝渠處，是否以跨橋方式懸空跨越渠道，確實維持水域縱向廊道(生態通道)連續性。	✓			第 2 處(1+370~1+430)(版橋 A)與第 3 處(1+548.5~ 1+568.5)(版橋 B)以跨橋方式懸空跨越渠道，確實維持水域縱向廊道(生態通道)連續性。
	3	[減輕]第 1 處(1+260.71)與第 2 處(1+370~ 1+430)(版橋 A)跨橋處施工過程，是否有安置臨時性涵管，供機具或車輛從臨時性涵管上方跨越，避免影響水域棲地與水質。			✓	第 1 處(1+260.71)箱涵已建置完成，臨時性涵管已拆除。 板橋 A 跨橋處已完工，已移除臨時性涵管。
	4	[減輕]第 3 處(1+548.5~1+568.5)跨越灌溉溝渠處施工時，是否透過加蓋或其他方式，確實避免損壞既有山邊灌溉溝渠與邊坡。	✓			灌溉渠道施工中。原上方加蓋鋼板暫時移除。改以設置引水管線避免原有水路斷流。
	5	[迴避]道路排水與既有灌溉溝渠是否確實採分離設計。	✓			道路排水與灌溉溝渠採分離設計。
	6	[減輕]施工過程產生之渾水(含車輛清洗)是否有設置沉沙池或其他臨時性淨水設施，將產生渾水進行泥砂沉澱，使濁度降低後再抽排至既有溝渠或河川，減少對水質與水域環境的影響。			✓	此工區主要為橋墩基礎開挖與鋼板樁打樁，無產生渾水排入溝渠或河川，故暫無設置沉沙池或其他臨時性淨水設施。
	7	[補償]施工期間於施工區域下方是否有設置臨時生態通道(規劃設置生態通道處)。			✓	3 處生態通道(箱涵)已完成，臨時性生態通道(涵管)已移除。
	8	[補償]新設之 3 處生態通道，通道兩側入口處周遭是否保持有散生植被覆蓋。	✓			3 處生態通道(箱涵)已完成，箱涵兩側入口植生回復中。
	9	[補償]新設之 3 處生態通道，兩側入口是否明亮直接可視對面，易使用動物觀察。	✓			3 處生態通道(箱涵)已完成，箱涵兩側入口皆明亮且可直視對面。
	10	[補償]新設之 3 處生態通道，下方是否有進行一些布置(小樹枝、枯葉、小石頭及泥土)形成自然走徑，增加動物通			✓	將於後續接近完工階段，可供動物正式安全使用後，再進行箱涵小

		行意願。				樹枝、枯葉、小石頭及泥土的布置。
	11	[補償]本工區所有既有喬木，是否皆有依據市府核定之移植計畫書與移除計畫書，進行工區內既有喬木移植或移除。	✓			目前此工區內需移植之喬木，皆已依據移植計畫書與施工進度，將需移植之喬木移植至潭子第三公墓。生態檢核會持續定期監測追蹤喬木生長狀況。
	12	[補償]新建道路範圍內發現之 1 株象牙柿(紅皮書植物-瀕危)，是否有進行移植保育。			✓	現勘發現 113/1 月份移植之象牙柿生長狀況不佳已死亡。依照 113/2/27 工作會議決議，後續會於工程完工前統一辦理補植。
	13	[補償]移植後的喬木若有死亡，是否有進行相同數量之喬木補植。			✓	113/2/27 透過工作會議討論，本工區移植之喬木若死亡，後續會於完工前統一辦理補植。
	14	[補償]大榕樹移植前是否有辦理專家會勘，並透過專案移植。	✓			已於民國 112/11/20 日辦理後續擴充段既有喬木移植說明會。113/05/29 辦理專案移植。
	15	[補償]大榕樹是否就近移植。	✓			依據施工移植計畫書，大榕樹就近移植，分別於 112/12 與 113/2 月進行 2 次斷根。113/05/29 完成移植。生長狀況良好。
	16	[補償]本工區所有移植喬木移植後是否存活良好。	✓			112/12/15、28 共移植 42 棵羅漢松至潭子第三公墓。經現勘發現有多棵樹葉枯黃。 113/10/28 先行移除 17 株確認枯死羅漢松。依據 113/2/27 工作會議討論，後續會於完工前統一辦理補植。 114/7/24 現勘，編號#3-45、77 已枯萎，持續追蹤生長狀況。其餘 23 株現況良好。
	17	[減輕]施工過程工區周邊是否設置連續的設置甲種圍籬，確實避免彩鷸或其他野生動物進入工區。	✓			道路施工已陸續完成，圍籬陸續拆除中。完工道路與旁邊農地現況有一定的落差，彩鷸及其他野生動物不易進入道路。
	18	[減輕]完工後道路兩側是否設置 連續的防護網 (高速公路旁採用型式)，確實避			✓	非現階段執行項目。但已有於工區張貼彩鷸

	免彩鵒或其他野生動物進入道路造成路殺。				照片，已提醒施工人員確實注意，若有發現彩鵒進入工區範圍，立即暫時停工並告知生態檢核團隊協助處理。
19	[減輕]施工便道是否設置減速丘降低施工車輛與機具行駛速度，降低誤入工區動物之路殺機率。	✓			已於施工區域設置減速丘(土丘)，降低施工車輛與機具行駛速度。
20	[減輕]施工期間是工區內是否無發現民生廢棄物堆置。	✓			稽核當日並未發現堆置民生廢棄物，有確實提醒施工廠商每日需集中並帶離工區。
21	[減輕]施工人員是否無餵養流浪犬貓，避免吸引流浪犬貓於工區附近駐留。	✓			施工廠商皆有定期加強宣導施工人員不要餵食流浪犬，避免對既有生態造成影響。
22	[減輕]是否有每日或定期針對施工道路與裸露地進行灑水或其他方式降低揚塵量。	✓			每日皆有定時灑水，降低揚塵。
23	[減輕]施工過程是否有確實維持原規劃之施工影響範圍(含施工便道、土方與材料暫置區...等)，使新建道路範圍周邊的保全對象(既有喬木)可原地保留。	✓			材料暫置皆為人為使用區域。
24	[減輕]土方與材料暫置區是否確實堆置於施工影響範圍內之人為使用區域，避免使用施工影響範圍外之土地或破壞工區內既有植被區。	✓			

欽成營造：



(簽章) 逢甲大學：



(簽章)

照片記錄-平面道路工區 3-施工階段現場照片

對應
項次
1



第 1 處(1+260.71)灌溉溝渠排水箱涵

對應
項次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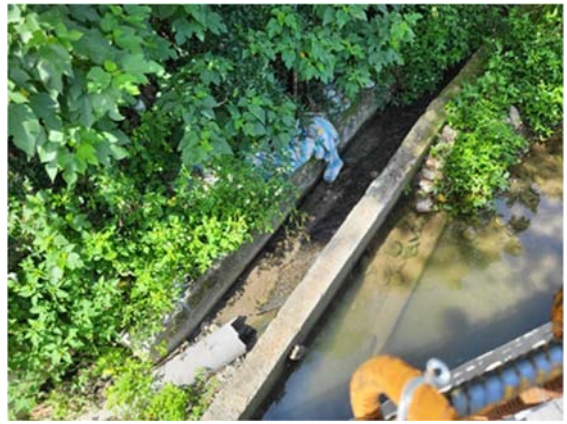
版橋 A-跨橋懸空跨越渠道已完成

對應
項次
2



板橋 B-跨橋懸空跨越渠道已完成

對應
項次
4



灌溉排水箱涵施工中，設置臨時性引水管線
避免水路斷流。

對應
項次
5



道路排水與灌溉溝渠採分離設計

對應
項次
6



對應
項次
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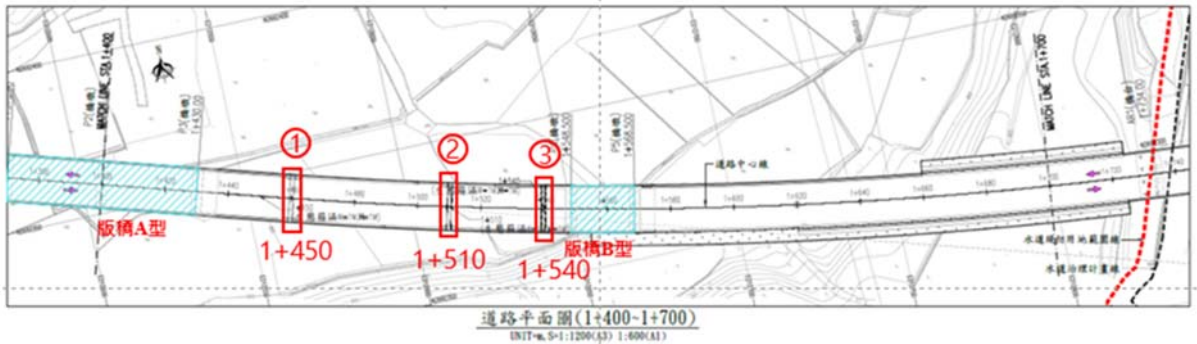


生態箱涵 1 位置 1+450 已完成

對應
項次
7-9



生態箱涵 2 位置 1+510 已完成

對應項次 7-9	 生態箱涵 3 位置 1+540 已完成	對應項次 15	
生態箱涵位置圖	 道路平面圖(1+400~1+700) UNIT: 1:2000 (S) 1:4000 (A)		
對應項次 16		對應項次 16	
對應項次 17		對應項次 22	

對應
項次
24



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

橋樑工區 2(1K+734~2K+030)自主檢查表

工程名稱：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 - 橋樑段工區 2 (1K+734-2K+030)
 監造單位：杜風工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單位：欽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王國城(欽成營造)、劉建榮(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日期：2025.9.25

項目	項次	檢查項目	執行結果			執行狀況陳述
			是	否	非項目執行階段	
項目	1	[減輕]施工過程工區周邊是否設置連續的設置甲種圍籬，確實避免野生動物進入工區。	✓			道路施工已陸續完成，圍籬陸續拆除中。
	2	[減輕]完工後道路兩側是否設置連續的防護網(高速公路旁採用型式)，確實避免野生動物進入道路造成路殺。			✓	非現階段執行項目。
	3	[減輕]施工便道是否設置減速丘降低施工車輛與機具行駛速度，降低誤入工區動物之路殺機率。	✓			已於施工區域設置減速丘(土丘)，降低施工車輛與機具行駛速度。
	4	[減輕]施工期間工區內與周邊是否有發現民生廢棄物堆置。	✓			稽核當日並未發現堆置民生廢棄物，有確實提醒施工廠商每日需集中並帶離工區。
	5	[減輕]施工人員是否無餵養流浪犬貓，避免吸引流浪犬貓於工區附近駐留。	✓			確實提醒施工人員不要餵食流浪犬，避免對既有生態造成影響。
	6	[減輕]是否有每日或定期針對施工道路與裸露地進行灑水或其他方式降低揚塵量。	✓			定時灑水，降低揚塵。
	7	[減輕]道路排水與既有灌溉溝渠是否確實採分離設計。	✓		✓	道路排水已經完成
	8	[減輕]施工過程產生之渾水(含車輛清洗)是否有設置沉沙池或其他臨時性淨水設施，將產生渾水進行泥砂沉澱，使濁度降低後再抽排至既有溝渠或河川，減少對水質與水域環境的影響。			✓	此工區主要為橋墩基礎開挖與鋼板樁打樁，無產生渾水排入溝渠或河川，故暫無設置沉沙池或其他臨時性淨水設施。
	9	[減輕]施工過程是否有確實維持原規劃之施工影響範圍(含施工便道、土方與材料暫置區...等)，使新建道路範圍周邊的保全對象(既有喬木)可原地保留。	✓			周邊喬木皆原地保留
	10	[減輕]土方與材料暫置區是否確實堆置於施工影響範圍內之人為使用區域，避免使用施工影響範圍外之土地或破壞工區內既有植被區。	✓			工程材料確實堆置於人為使用區域。稽核當日未發現材料堆置。
	11	[迴避]跨越溫寮溪與外埔排水之施工構台基礎設置時，重型機具是否無進入河道或渠道，影響水域棲地環境。	✓			構台基礎架設時，重型機具皆無進入河道。由於跨越溫寮溪

						鋼便橋已完成，臨時性土方與涵管已清除。外埔第三排水鋼便橋尚在施工中，機具皆無進入河道。
12		[減輕]AR1 橋台施做時，是否設置鋼軌樁或其他設施，避免邊坡施做橋台造成土砂崩落河道影響水域環境。			✓	AR1 橋台已完成，鋼便橋已拆除。
13		[減輕]橋梁下方與橋台 AR1 間是否有設置至少高度 1 米、寬度 1 米之動物通道。			✓	護岸尚未完成回填。

欽成營造：



(簽章) 逢甲大學：



(簽章)

照片記錄-橋樑工區 2(1K+734~2K+030)-施工階段現場照片

對應
項次
1



對應
項次
6



對應
項次
8



對應
項次
10



對應
項次
12



對應
項次
13

